

文 教 交 流

法國教育局 「Agence Edufrance」簡介

駐法國代表處文化組彙編

一、設立機構：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十日由法國教育部長與法國外交部長共同宣布成立，由兩部商請或調派具有國際教育及國際事務經驗之行政人員組成，負責推廣法國與世界各國教育及科學合作交流並提供外國學生赴法國留學有關之措施及活動。

二、成立宗旨：

1. 在目前全世界相當於二百四十億美元龐大的國際教育市場中，為法國贏取二十一世紀的腦力戰，經由國際教育交流加強法國在世界各地的文化影響力。
2. 推廣法國與世界各國在教育與科技方面之交流合作。

三、成立目標：

1. 運用商業策略及服務績效觀念，與法國各級學校及學術機構建立會員夥伴關係，按「使用者付費」原則，為各會員學校提供拓展國際教育合作學術交流之服務與活動。
2. 增進法國教育制度體系之活力與彈性，增加法國高等教育在國際市場之競爭力。
3. 簡化政府主管教育部門及學校行政程序，以利於法國大學招收外國學生，支持各級學校積極參與國際教育活動，鼓勵法國大學在國際教育市場中活躍發展。
4. 在國外推廣法國教育，提供外國學生赴法國留學之機會，介紹法國學校，科系，獎學金種類及條件，協助外國學生辦理申請學校，租賃房屋及取得簽證等系列整體服務。

四、會員資格：

由法國各綜合大學、工商專科學院、科技學院、工程學院及相關教育學術機構團體均可申請付會費成為會員。

該局自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由法國教育部長宣布成立後，兩個月內即有法國綜合大學二十一所、科技學院十五所，及其他工商專科學校、師範學院等共計五十四所大專院校加入該局成為會員。目前入會之學校及教育機構數目正在增加中。

五、督導單位：

該局由法國教育部及外交部連合組成，在性質上雖係一獨立運作之行政單位，但有關經費，業務受到法國教育部及外交部連合督導。法國政府設立一「政府專員」職位，全權代表教育部長及外交部長督導該局業務。此一政府專員對該局有關業務或計畫有否決權。

六、組織架構：

會員大會

法國大專校院，教育機構，學術團體均可申請入會，成為會員。會員每人有一票投票權，但代表法國教育部及外交部之政府會員各人有二票投票權。會員因故不能親自投票時可委託投票。

會員大會至少每年召開會員大會一次，由理事會主席召開並擔任大會主席。

理事會

設理事十二年，任期四年，由理事互選一人擔任主席。理事會至少每年開會二次，理事不支薪，但可領取出席費或差旅費等相關費用。理事十二人由下列人士組成：

法國教育部代表三人，法國外交部代表三人，大學校長二人（由法國大學校長委員會推薦），法國大學校長委員會第一副主席（該委員會主席為教育部長），高等專業學院院長一人（由高等專業學院院長委員會推薦），工程師學院院長一人（由工程師學院院長委員會推薦），工商管理學院院長一人（由工商管理學院院長委員會推薦）。

局長

局長由理事會提名經教育及外交兩部長同意任命，綜理理事會有關決議事項。局長之下設有業務規劃處、市場調查處、資訊推廣處、契約執行處及財務管理處等五個處，辦理相關業務。

諮詢委員會

由會員大會推薦法國政府其他部門及社會各界有關人士擔任諮詢委員，對該局有關之策略，功能，運作及國際教育市場情勢動態提供意見。

七、服務對象：

該局以政府機關及學術機構雙重代表身份，在教育及培訓領域方面，提供專業服務，服務對象包括政府機關、國際專業組織、大中小學校、國際私營企業機構及學生。

八、服務項目：

1. 針對法國教育及培訓機構進行市場研究調查，選出法國精英教育及培訓機構推薦給相關之國際組織，推動雙方交流合作。該局可代辦有關協調雙方

合作之事務性工作。

2. 接受法國各級學校或學術機構委託辦理與國外學校或學術機構進行交流合作之計畫與實際聯繫協調工作。
3. 因應國際私營企業公司業務需要，辦理專業訓練課程及相關研習活動，以提昇國際私營企業公司人力資源之素質。
4. 擔任法國高等教育與外國學生之仲介橋樑功能，提供法國各大學及專科學校課程及研究資訊，協助辦理外國學生赴法國就學之有關事宜。該局製作「Edufrance」國際網路及「Welcome to France」CD-Rom，歡迎外國學生查詢應用。
5. 知識轉移，科技轉移（Transfer of Know-how, Transfer of Technology）為該局重要服務項目。該局將有關法國教育改革，教育法令鬆綁，課程設計，訓育教材，教學法研發，高級校務主管人員訓練，學校行政管理等資訊經由國際網路，新聞媒體傳播或舉辦國際研習會等方式，將法國相關之專業知識及科技成果轉移給有意與其合作之對象。

九、辦公處所：

「法國教育局」總部設於法國南部尼斯大學（University of Nice-Sophia Antipolis，位於巴黎以南約九百三十公里處），該局第二辦公室（即局長辦公室）則設於巴黎市近法國教育部附近之獨立處所。

十、經費預算及未來展望：

法國政府計畫在四年內分期撥款共計一億法郎作為「法國教育局」運作基金，盼以四年為期，該局能發揮其營運功能，一則推廣法國教育及科學技術，一則吸收外國學生到法國留學，在財務營運方面以能達到自給自足為目的。如以投資報酬金錢數字估計，四年內盼能回收相當於六億五千萬法郎之業績；如以外國學生數字估計，盼能在未來四年內爭取吸收五十至六十萬外國學生到法國留學。一九九八年底統計，法國大學生共有二百萬人，其中外國學生有十三萬人。「法國教育局」期待至二〇〇二年時，在法國留學的外國學生總數能有五十萬至六十萬人。

易簡工夫終久大，
支離事業竟浮沉。

～資深教授駱建人撰